

民政事務局局長談新光戲院續租約

* * * * *

以下為民政事務局局長曾德成今日（二月二十一日）在出席電台節目後與傳媒的談話內容：

記者：有關新光戲院續約．．．

民政事務局局長：關於新光戲院租約的事宜，直至現在業主與營運商之間仍未簽約，要到正式簽署才落實。據我們所知，新租約雙方所達致的基本共識，較現行有大幅度的加租，粵劇界方面覺得，如果租金以倍數增加營運會有困難，所以業主及營運商商議租約期間，政府鼓勵他們續租的同時，亦表示會給予支持，如果租金提高的話，我們會提供一定的支持。經考慮後，在公帑方面政府準備每個月用適當的方式，撥出十萬元支持他們在新光的演出。另外政府亦都作出協調，並獲得社會上一些熱心人士提供贊助，得到一筆資源可以資助新光粵劇的演出。至於具體的數目，因為那筆錢注入了粵劇發展基金，故要經過粵劇發展基金研究。這基金日常有多方面的用途，包括支持粵劇新秀的演出，到底粵劇發展基金最後可以拿多少錢支持新光的演出，要到最後才有確定，我相信都可以以十萬元來計算。

記者：票價是否需要調高．．．

民政事務局局長：我希望最後的資助可以超過二十萬，我們仍在找尋贊助，至於屆時實際的票價是否需要調高，我不排除這個因素，有可能票價會有適度的調高，這要看市場真正營運的情況，這是營運商的決定，政府是無權亦無意去決定票價的水平。

記者：最快何時可簽．．．

民政事務局局長：據我們了解，業主與營運商已達成相當一致的意見，現在是有關合約具體文字的商議。

完

2009年2月21日（星期六）

香港時間13時09分